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6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出席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洪卫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编制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戴士平先生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